

## 镇安县财政惠民补贴资金“一卡通”发放补贴项目政策清单

序号	类别	项目补贴	补贴标准	发放时间	主管部门	联系电话
1	社会保障类	残疾人产业补贴	1000-200元不等/户	不定时	残联	0914-5336511
2	社会救助类	残疾人公益性岗位补贴	700元/月	12月底	残联	0914-5336511
3	社会救助类	残疾人机动轮椅车燃油补贴	260元/人	12月底	残联	0914-5336511
4	社会救助类	残疾人阳光增收	5000元/户	12月底	残联	0914-5338088
5	社会保障类	残疾人专职委员补助	镇1060元/月；村300元/月	12月底	残联	0914-5336511
6	社会保障类	残疾人自主创业补助	5000元/人	12月底	残联	0914-5338088
7	社会救助类	困难残疾人评定补助	150元/人	不定时	残联	0914-5336511
8	农业生产类	产业提质增效工程示范	≤200元/亩	不定时	林业局	0914-5338471
9	农业生产类	国家级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资金	15.75元/亩	9月底	林业局	0914-5338799
10	农业生产类	商品林停伐管护补助	16.0元/亩	9月底	林业局	0914-5338799
11	农业生产类	省级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资金	4.75元/亩	9月底	林业局	0914-5338799
12	农业生产类	中药材种植补贴资金	≤400元/亩	不定时	林业局	0914-5338471
13	社会保障类	困难残疾人生活补偿款	18周岁以下100元/月*人；18周岁以上60元/月*人	每季度	民政局	0914-5333252
14	社会保障类	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金	城市低保限定标准590元/人月，实行补差。未成年人和70岁以上老年人分类施保金177元/人月，重度残疾人及重病患者分类施保金295元/人月。	每季度	民政局	0914-5333252
15	社会保障类	城市特困供养人员生活补助	城市特困供养人员基本生活标准800元/人月	每季度	民政局	0914-5333252

16	社会保障类	城乡临时救助金	因遭遇火灾、交通事故等突发性意外事件导致基本生活出现严重困难的，视困难严重程度分别给予500-10000元临时生活救助；因突发重大疾病等原因导致家庭生活暂时出现严重困难的，根据自费医疗费用情况和家庭困难程度每次给予2000-10000元标准救助；最低生活保障对象、分散供养特困人员及低收入家庭，子女接受非义务教育期间，地方慢病治疗期间或解决住房问题过程中家庭基本生活难以维持的，一次性给予1000元-5000元救助；其他特殊原因造成基本生活严重困难的家庭，经其他救助措施帮扶后，基本生活仍然难以维持的，视困难严重程度，一次性给予500-5000元标准救助；县政府做出处理决定的，按决定意见办理。	每季度	民政局	0914-5333252
17	社会保障类	福彩公益金资助困难家庭大学新生补助	本科5000元，专科4000元。	每年	民政局	0914-5333252
18	社会保障类	孤儿大学生学费补助	10000/人	每年	民政局	0914-5339220
19	社会保障类	孤儿生活费	散居1000元/人*月；集中1400元/人*月	每季度	民政局	0914-5339220
20	社会保障类	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金	A档救助标准400元/人月，B档救助标准360元/人月，C档救助标准240元/人月。未成年人和70岁以上老年人分类施保金120元/人月，重度残疾人及重病患者分类施保金200元/人月。	每季度	民政局	0914-5333252
21	社会保障类	农村特困供养人员护理费	全护理438元/月；半护理263元/月；全自理175元/月。	每季度	民政局	0914-5333252
22	社会保障类	农村特困供养人员生活补助	基本生活标准6300元/人年	每季度	民政局	0914-5333252
23	社会保障类	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补贴	1000元/月*人	每季度	民政局	0914-5339220
24	社会保障类	特困失能老人生活护理补贴	全护理438元/月，半护理263元/月，全自理175元/月。	每季度	民政局	0914-5333252
25	社会保障类	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	一级120元/月*人；二级80元/月*人	每季度	民政局	0914-5339220
26	社会救助类	严重精神患者监护补贴	200元/月*人	每年度	民政局	0914-5339220
27	农业生产类	耕地地力保护补贴	60元/亩	8月	农业农村局	0914-5322498
28	农业生产类	农村土地流转补偿费		不定时	农业农村局	0914-5326282
29	农业生产类	农业机械购置补贴	购机总额的30%	目前未安排	农业农村局	0914-5322498
30	农业生产类	实际种粮一次性补贴	10元/亩	7月	农业农村局	0914-5326282
31	社会保障类	城镇居民独生子女父母补助金	每月106元	每年	卫健局	0914-5322386
32	社会保障类	独生子女保健费补贴	独生子女年满18周岁以下，每户每年360元	每年	卫健局	0914-5322386
33	社会保障类	高龄老人生活保健补贴	70--79周岁，每人每月50元；80--89周岁，每人每月100元；90--99周岁，每人每月200元；100周岁及以上，每人每月300元。	按季度发放，每季度结束后次月发放。	卫健局	0914-5324709

34	社会保障类	计生家庭合疗补助	计生家庭父母及0-18周岁，每人每年30元	每年	卫健局	0914-5322386
35	社会保障类	失独家庭养老及殡葬补助	1. 养老安置5300元/年，殡葬救助1000元/年。2. 一次性补助30000元	每年	卫健局	0914-5322386
36	社会救助类	计划生育奖励扶助	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及独女户 100元/人、月	每年	卫健局	0914-5322386
37	社会保障类	财政扶贫“雨露计划”	脱贫户中高职学生3000元/年	每年	乡村振兴局	0914-5337310
38	农业生产类	扶贫贷款贴息资金	脱贫户根据银行利率全贴	每年	乡村振兴局	0914-5337310
39	社会保障类	医疗保险资助参保	资助参保：1. 特困供养、孤儿及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每人资助280元。2. 纳入建档立卡重度残疾人每人资助140元。3. 最低生活保障对象、未纳入建档立卡贫困重度残疾人每人资助50元。4. 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资助每人140元。	3月	医疗保障局	0914-5337050
40	社会保障类	危房改造	C级采取修缮加固的危房改造对象，原则上每户最高补助不超过2万元，不足2万元的，按核定工程造价结算。 1. 屋面修缮换椽木及房皮全面翻修(铺设木板、挂盖机瓦等)的，每间补助1500元，每户补助最高标准不超过5000元。 2. 对涉及结构加固，如换墙(立柱架梁、铁钉钢丝扎网、水泥砂浆粉底、石灰墙漆压面等)，前后墙每面补助1500元，山墙每面补助1000元，房屋全部墙体加固每户补助标准不超过5000元。 3. 对不涉及结构加固的房屋，仅只是对地面硬化、墙面、门窗、室内顶棚、电线、排水、卫生厕所等进行处理的，每户补助标准不超过5000元。 4. 对材料运输成本高的，工程量大、施工难度高的对象，在上述补助标准的基础上，每户补助标准提高2000-3000元。 5. 对无劳力、自筹能力弱，家庭却属困难的低保户、低保边缘户、突发严重困难的改造对象，在上述补助标准的基础上，每户补助标准提高2000元。 D级采取新建的危房改造对象，1人户补助2万元，1-3人户补助2.5万元，4人以上户补助3万元。	不定时	住建局	0914-5333389
41	社会保障类	村干部补贴	村支书、村主任最低2000-2300元/月；一肩挑的最低2500-3000元/月；其他为村支书的40%-60%。	每月	组织部	0914-5322891
42	社会保障类	水库移民后扶直补资金	每年补贴600元，每季度150元，	每年	水利局	
43	社会救助类	残疾人临时救助	(一) 因突发重大疾病等原因，在扣除各种医疗保险报销、医疗救助部分和其他社会帮扶救助资金后，个人负担医疗费用仍然超出家庭承受能力，导致家庭生活暂时出现严重困难的，给予2000-10000元标准生活救助。 (二) 因遭遇自然灾害、火灾、交通事故等突发性意外事件，未获得赔偿或在获得赔偿、保险金及其他救助后，家庭负担仍然较重，导致基本生活暂时出现严重困难的，视困难严重程度，分别给予1000-6000元临时生活救助。 (三) 因子女上学，大额学习和生活费支出，使残疾人家庭生活面临困难的，一次性给予1000元-5000元生活救助。 (四) 其他特殊原因造成基本生活严重困难的家庭，经其他救助措施帮扶后，基本生活仍然难以维持的，视困难严重程度，每次给予1000-3000元标准生活救助。 (五) 县外户籍且持二代残疾人证的残疾人，对流浪、乞讨生活无着落人员经核实后，按照属地管理原则，一次性给予50元至100元救助，用于安排临时食宿、协助返回等基本费用。	按年	残联	0914-5338088
44	社会救助类	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补助	手术并发症一级520元/月，二级390元/月，三级260元/月	每年	卫健局	0914-5322386
45	社会保障类	农业产业补助	按当年新增数量予以补助，每户累计享受畜牧产业补助资金不超过5000元。 1. 养猪：每户补助不超过4头，每头补助200元。 2. 养牛：每户补助不超过2头，每头补助800元。 3. 养羊：每户补助不超过10只，每只补助200元。 4. 养鸡：每户补助不超过20只，每只补助18元。 5. 养蜂：每户补助不超过10箱，每箱补助200元	每年	畜牧中心	0914-5338098

46	社会保障类	残疾军人抚恤补助	残疾军人（含伤残人民警察、伤残国家机关工作人员、伤残民兵民工）	一级	因战	106670元/年、人	每月	退役军人事务局	0914-5321833
					因公	103300元/年、人			
					因病	99910元/年、人			
				二级	因战	96530元/年、人			
					因公	91450元/年、人			
					因病	88030元/年、人			
				三级	因战	84700元/年、人			
					因公	79600元/年、人			
					因病	74550元/年、人			
				四级	因战	69420元/年、人			
					因公	62670元/年、人			
					因病	57590元/年、人			
				五级	因战	54220元/年、人			
					因公	47410元/年、人			
					因病	44030元/年、人			
				六级	因战	42360元/年、人			
					因公	40080元/年、人			
					因病	33860元/年、人			
				七级	因战	32200元/年、人			
					因公	28820元/年、人			
八级	因战	20330元/年、人							
	因公	18610元/年、人							
九级	因战	16890元/年、人							
	因公	13560元/年、人							
十级	因战	11860元/年、人							
	因公	10140元/年、人							
47	社会保障类	三属伤残补贴	烈属（含因公牺牲军人遗属、病故军人遗属）	烈属	33860元/年、人	每月	退役军人事务局	0914-5321833	
				因公牺牲军人遗属	29080元/年、人		退役军人事务局	0914-5321833	

			病故军人遗属	27360元/年、人		退役军人事务局	0914-5321833	
48	社会保障类	复员军人生活补助	在乡复员军人	抗日战争时期入伍	1820元/月、人	每月	退役军人事务局	0914-5321833
				其他时期入伍	1760元/月、人		退役军人事务局	0914-5321833
49	社会保障类	带病回乡退伍军人生活补助	带病回乡退伍军人不低于700元/月、人、不高于十级残疾军人抚恤金标准		每月	退役军人事务局	0914-5321833	
50	社会保障类	参战退役人员生活补助	在农村的和城镇无工作单位且家庭生活困难的参战退役人员，750元/月、人。		每月	退役军人事务局	0914-5321833	
51	社会保障类	涉核人员生活补助	不符合评残和享受带病回乡退伍军人生活补助条件，但患病或生活困难的农村和城镇无工作单位的原8023部队退役人员和其他参加核试验军队退役人员（含参与铀矿开采军队退役人员），750元/月、人。		每月	退役军人事务局	0914-5321833	
52	社会保障类	烈士子女生活补助	居住在农村和城镇无工作单位、18周岁之前没有享受过定期抚恤金待遇且年满60周岁的烈士子女（含建国前错杀后被平反人员的子女），1180元/月、人。		每月	退役军人事务局	0914-5321833	
53	社会保障类	部分农村籍退役士兵生活补助	从1954年11月1日试行义务兵役制后至《退役士兵安置条例》实施前入伍、年龄在60周岁以上（含60周岁）、未享受到国家定期抚恤补助的农村籍退役士兵，76.49元/月、人。		每月	退役军人事务局	0914-5321833	
54	社会救助类	冬春受灾困难群众生活补助	因灾生活困难群众，人均不低于90元。		每年	镇安县应急管理局	0914-5339160	
55	社会保障类	大学生村官补助	每月2000		每月	组织部	0914-5322891	
56	社会救助类	贫困残疾学生助学补贴	补贴标准3000元		每年	镇安县残疾人联合会	0914-5339215	
57	社会保障类	义务兵家属优待金	本科每年36000元，专科30000元，高中29000元。		每年	退役军人事务局	0914-5321833	
58	社会救助类	城镇居民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	公租房108元/户/月，廉租房324元/户/月		每季度	住建局	0914-5335632	
59	社会保障类	贫困人口生态护林员工资	劳务补助标准535元/人/月，每人每年6420元执行。		每月	林业局	0914-538799	
60	社会救助类	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资金（优生优育工程、计生家庭困难户移民搬迁补助）	伤残对象460元/人、月；死亡对象590元/人、月；死亡对象60岁以上1000元/人、月；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三级260元/人、月；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二级390元/人、月；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一级520元/人、月。		每年	卫健局	0914-5322386	
61	社会救助类	襄渝铁路伤残补助	每月237.2元		每季度	民政局	0914-5333252	
62	农业生产类	新一轮退耕还林还草延长期补助	100元/亩/年		7月	林业局	0914-5337929	
63	社会补偿类	农村“厕所革命”建设项目	1100元/座		不定时	农业农村局	0914-5322203	
64	农业生产类	新一轮退耕还林还草补助	300-500元/亩		8月	林业局	0914-5337929	